

使徒職分的辨解

加拉太书1:11-24

鍾舜貴 牧師

加拉太書1章

11 弟兄們，我告訴你們，我素來所傳的福音不是出於人的意思。**12** 因為我不是從人領受的，也不是人教導我的，乃是從耶穌基督啓示來的。**13** 你們聽見我從前在猶太教中所行的事，怎樣極力逼迫殘害神的教會。**14** 我又在猶太教中，比我本國許多同歲的人更有長進，為我祖宗的遺傳更加熱心。

加拉太書1章

15 然而，那把我從母腹裏分別出來、又施恩召我的神，**16** 既然樂意將他兒子啓示在我心裏，叫我把他傳在外邦人中，我就沒有與屬血氣的人商量，**17** 也沒有上耶路撒冷去見那些比我先作使徒的，惟獨往亞拉伯去，后又回到大馬色。

加拉太書1章

18 過了三年，才上耶路撒冷去見磯法，和他同住了十五天。19 至於別的使徒，除了主的兄弟雅各，我都沒有看見。20 我寫給你們的不是謊話，這是我在神面前說的。

加拉太書1章

21 以後我到了敘利亞和基利家境內。 22 那時，猶太信基督的各教會都沒有見過我的面。 23 不過聽說那從前逼迫我們的，現在傳揚他原先所殘害的真道。 24 他們就為我的緣故，歸榮耀給神。

一.使徒辩解的内容

1.领受职分前的生命 [13-14]

A.极力逼迫教会 [13]

- 喜悦司提反被害

徒7:60又跪下大声喊著说：「主啊，不要将这罪归於他们！」说了这话，就睡了。扫罗也喜悦他被害。

一.使徒辩解的内容

1.领受职分前的生命 [13-14]

A.极力逼迫教会 [13]

- 喜悦司提反被害
- 拉信徒下监

徒8:3扫罗却残害教会，进各人的家，拉著男女下在监里。

一.使徒辩解的内容

1.领受职分前的生命 [13-14]

A.极力逼迫教会 [13]

- 喜悦司提反被害
- 拉信徒下监
- 拿捉拿信徒文件

徒9:1-2扫罗仍然向主的门徒口吐威吓凶杀的话，去见大祭司，求文书给大马色的各会堂，若是找著信奉这道的人，无论男女，都准他捆绑带到耶路撒冷。

一.使徒辩解的内容

1.领受职分前的生命 [13-14]

A.极力逼迫教会 [13]

- 喜悦司提反被害
- 拉信徒下监
- 拿捉拿信徒文件

B.成就胜於同辈[14a]

C.热心祖传律法[14b]

一.使徒辩解的内容

1.领受职分前的生命 [13-14]

2.领受职分的经历[15-24]

A.蒙神恩召启示[15/16a]

耶45:5你为自己图谋大事吗？不要图谋
我必使灾祸临到凡有血气的。但你无
论往那里去，我必使你以自己的命为
掠物。这是耶和华说的。

B.受差外邦宣教[16b]

C.详述蒙召行蹤[16c/24]

二.使徒辩解的灵训[结论]

- 1.清楚蒙恩的经历
- 2.重定人生的目标
- 3.学习全然的摆上